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来自前次报告期姓名	来自前次报告期职务	来自前次报告期期间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 二、公司简介

项目	英文名称	股票代码	0009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或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康洪波		肖静
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宁夏银川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电话	0952-2098622		0952-2098622
电邮	0952-2098623		0952-2098623
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2.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铜、铝及其合金的研发、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目前已形成铜合金及合金制品、铜箔及合金制带系列产品,上述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通讯、航空、航天、冶金、石化、化工、机械、原子能、太阳能等领域。

公司行业地位稳定,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公司与美国、德国、日本、韩国等国际主要铝电容器制造商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铜、铝及其合金制品等系列产品多次荣获“对外贸易出口名牌”、“中国名牌”称号。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原料料一般由采购部直接负责采购;部分原材料由采购部负责组织各业务单位完成独立采购。

2. 生产模式: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独立进行产品的生产。  
3. 销售模式:公司业务单位有专门的销售人员从事市场开发和产品销售工作,销售部负责对市场和销售工作进行宏观管理。

4. 科研开发模式:由公司技术部组织各生产科研单位独立进行科研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内部主要经营模式无重大变化。

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1,049,739,086.64	1,528,364,508.75	83.1%	1,496,241,35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301,039,082.27	1,234,466,486.30	7.2%	1,389,224,076.89
营业收入	290,218,287.19	302,000,000.00	-3.9%	301,666,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87,387.31	67,442,243.31	17.4%	603,688,72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37,740.05	40,383,340.09	79.3%	41,361,21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97,387.31	22,762,527.11	233.1%	19,341,46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136,163.38	-4,801,503.02	726.6%	229,361,302.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3	0.1119	79.0%	0.0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3	0.1119	79.0%	0.0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2%	4.13%	2.89%	3.6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3,349,676.61	202,766,156.61	206,406,488.65	112,672,47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30,769.69	60,478,731.19	27,310,215.61	-4,469,42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0,356.65	48,714,348.65	28,132,314.70	-12,480,17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11,467.31	34,401,000.61	14,866,404.66	-46,411,510.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总额是否与公司已披露事项相符,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
62,607	60,111	60,111	60,111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冻结及司法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45.20%	201,316,300	201,316,300		质押	2,000,000
2	康洪波	境内自然人	4.01%	17,747,200	17,747,200			
3	前海开源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自然人	0.57%	2,500,000	2,500,000			
4	宁夏回族自治区农村信用联社	境内非自然人	0.57%	2,491,065	2,491,065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41%	2,183,026	2,183,026			
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41%	1,823,500	1,823,500			
7	孙静	境内自然人	0.34%	1,517,303	1,517,303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31%	1,350,000	1,350,000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28%	1,222,846	1,222,846			
1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28%	1,213,226	1,213,22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余股东未知和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如下: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5.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股票代码:000962 股票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2-010号

##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权,依法行使职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监事会人员构成、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监事会重大决策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促进公司治理、健康发展。2021年公司监事会工作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四次次会议,有关会议及决议情况如下:  
(一)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四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在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8. 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决议公告刊登于2021年4月20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在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3. 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8. 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决议公告刊登于2021年4月27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三)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六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6月13日在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8. 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决议公告刊登于2021年6月17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四)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于2021年10月22日在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8. 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决议公告刊登于2021年10月2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治理、健康发展。2021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二)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维护公司利益。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相关资产的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披露,未发现有关关联交易及损害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交易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审批程序,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六)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提高公司透明度,维护公司声誉。

(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社会责任管理工作,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九)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29日

股票代码:000962 股票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2-012号

##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度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治理、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1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年度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95亿元,同比增长17.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32.7万元,同比增长79.1%。

截至2021年12月末,公司资产总额16.48亿元,资产负债率为26.58%。

二、报告期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的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44项,会议内容涉及利润分配、年度报告、财务决算、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通过公司董事会的充分研究和审议表决,确保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

全体董事均能够按时出席会议或按规定履行委托手续,无连续两次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缺席的情况。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审议议案列表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2021.03.10 (通讯表决方式)	八届五次董事会	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1.04.16 (现场表决方式)	八届六次董事会	1.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1.04.23 (现场表决方式)	八届七次董事会	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06.13 (通讯表决方式)	八届八次董事会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1.07.19 (通讯表决方式)	八届九次董事会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1.08.13 (现场表决方式)	八届十次董事会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1.10.22 (现场表决方式)	八届十一次董事会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1.11.26 (通讯表决方式)	八届十二次董事会	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1.12.24 (通讯表决方式)	八届十三次董事会	1.关于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授权履行职务,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持。其中: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3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1年度工作报告及摘要、关于项目投资及控股子公司同步实施员工激励计划的议案。会议期间,战略委员会对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重大决策进行了研究并发表专业意见,提高了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率和科学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的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年度工作报告、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年一季报及其摘要、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项目投资及控股子公司同步实施员工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内部控制体系文件的议案、关于聘任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等情况进行了审议。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对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审计的重点提出了明确的督促审计机构在约定期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对公司年度审计、外部审计机构的聘任等事项发表了意见。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关于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安全总监的议案、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制度、公司效益情况对董监高进行了考核。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安全总监的议案、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等议案。

(三)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1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6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各项决议均得到落实。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和审议议案列表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2021.03.10 (通讯表决方式)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1.04.16 (现场表决方式)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1.06.13 (通讯表决方式)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1.08.13 (现场表决方式)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1.11.26 (通讯表决方式)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对有色钽铌业分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房产的议案 4.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关于有色钽铌业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四)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治理、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1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治理、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1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治理、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1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二)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维护公司利益。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相关资产的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披露,未发现有关关联交易及损害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交易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审批程序,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六)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提高公司透明度,维护公司声誉。

(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社会责任管理工作,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九)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

股票代码:000962 股票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2-012号

##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度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治理、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1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年度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95亿元,同比增长17.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32.7万元,同比增长79.1%。

截至2021年12月末,公司资产总额16.48亿元,资产负债率为26.58%。

二、报告期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的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44项,会议内容涉及利润分配、年度报告、财务决算、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通过公司董事会的充分研究和审议表决,确保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

全体董事均能够按时出席会议或按规定履行委托手续,无连续两次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缺席的情况。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审议议案列表如下:

||
||
||